

自主學習「實踐」系列（四）： 以想望促進自主學習：照顧個別差異的生涯規劃

優質學校改進計劃 陳鴻昌

除了在課堂教學的層面外，學校在生涯規劃的工作方面，也可促進學生自主學習。事實上，這類以學生的想望及抱負作為引子的方法，其「自主性」往往比起課堂學習更為明顯。

在精英教育年代，高中學生（尤其是預科生）大多有自己的想望，例如將來念大學時選讀哪一科，甚或將來希望在哪一行業工作。在這種想望的驅動下，不少學生會自行「對焦」地對某些科目投放更多時間，以配合他們升學就業的選擇。可惜現今普及教育，不少學生只依賴教師或成年人的指示，隨波逐流。要緩和這個趨勢，我們可向學生的生涯規劃投放資源，並與科任教師配合，讓學生思考及承擔責任，以下將介紹一種方法。

以學生為中心的輔導

在新學制下，不少學校會利用中五下學期的期考，作為預測學生文憑試成績的依據。若此時為學生作個別輔導（若受人力資源限制，也可用小組形式），便可引導學生在踏入高中最後一年之前，在已有的學業表現基礎上，認真思考未來，例如升學選擇，甚或就業前景。在選取路向後，學生應該就著個人的想望及抱負，選擇一些科目為「重點科目」¹，自行投放更多時間在這些科目上（比如說，若學生意向選讀某大學的工程學院，而該大學列明物理科及數學科的成績比重較高，則學生應在最後階段，自行投放更多時間在這兩科上）。憑著自己想望而調較自己的時間運用，這顯然是自主學習重要的一環。

當各學生也因應自己的想望作選擇後，理論上我們便會得到整體的資料，例子如下：

¹ 有關「重點科目」的意念，筆者早於 2011 年發表於新學制網上簡報（新學制照顧學習差異文章：理論與實踐系列）。當時的重點在於讓學校重新思考補課的部署，現文重點則在促進高中學生自主學習。

班號	學生姓名	重點科目						
		中	英	數	通識	選修1	選修2	選修3
1	陳大文	✓	✓			✓		
8	張三		✓	✓			✓	
16	何小明		✓		✓	✓		✓
24	李四	✓			✓		✓	
33	黃小寶		✓					✓
35	楊超人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
假若科任教師能配合，效果則會更佳。當個別科任教師得知全班狀況，便清楚知道哪些學生視其任教科目為「重點科目」，哪些不是。這樣，科任教師便可以在最後階段的功課及補課留有彈性。比如說，有些練習是基本功，所有學生皆必須完成，而有些練習則是為期望在該科考取更好成績的學生而設計的，讓那些視該科為重點科目的學生完成。類似地，操練式或深化式的補課（即非因為追趕一般課堂進度而設的補課），也可以是為選擇該科為重點科目的學生而設的，當然其餘學生也可選擇性地參與。下表概括地展示這構思：

參與者	練習類別	補課類別
全體學生	基本功	追趕一般課程 （如有需要）
視這科為「重點科目」的學生	深化式	額外操練、深化或 只教授最艱深的課題

其實過往很多教師也以深淺程度把練習分類，而補課也一向有「追趕課程」及「額外操練」（或「拔尖班」）兩類。即是說，教師在有沒有學生「選擇重點科目」這回事的情況下，也有做上述的工作。因此，這意念不會為教師帶來太大的額外工作量。

技術細節

在實際操作上，學校可注意以下各點：

一、 輔導時間及人物

一般而言，若在推行上述的個別或小組輔導工作時，升學及就業輔導組與中五／中六班主任能攜手合作，則效果會更理想。至於在推行時間的選擇上，一方面要避免時間過早，學生無足夠理據作出選擇，二則需要考慮教師可利用暑假時間作拔尖補底，時間又不能太遲。因此，有些學校把輔導時間定於中五下學期考試後至暑假初段，試圖平衡兩方面的考慮。

二、 所需資料

正如上文所述，不少學校也會利用中五期考的成績，以預測文憑試的成績。若學校行政能配合，使輔導團隊有這樣的資料在手，當然事半功倍。而學生學習概覽、教師（尤其是班主任）的回饋、升就教師對升學及就業的最新資訊等資料，也有助學生思考未來。²

三、 跟進事項

在輔導工作後，若學校能陪伴學生同行，當然更佳。其實不少學校一向為中六學生籌辦拔尖班及補底班，不過以往這類附加課程，多由老師主導，例如某科教師根據考試成績，只讓全級前十名的同學參加拔尖班。但在這新意念下，學生則跟據自己的能力及想望，合理地主動「報名」參加自己視為重點科目的拔尖班，而教師亦宜盡量配合。類似地，若學生發現預測成績與其想望有基本落差（例如某一主科未達 2 級水平），則必須參加補底班。有些學校在中五升中六的暑假啟動這類附加課程，有些延伸至中六，也有中六才開始的。從教師工作量而言，與過往的拔尖補底班無異，但在參加人選方面，則從學生的想望及需要出發，把主動權及責任放回學生身上，理念上截然不同。

四、 二重輔導

筆者在最近支援學校的過程中，有些學校在商討後，希望在中五上學期考試後便進行輔導工作，以便下學期便開始補底班。這一方面有更長時間協助有需要的學生，另一方面在考慮人手安排上，下學期三月後有部分中六教師有較多時間籌辦補底課程。學校亦打算在中六開學時，再作第二次個別輔導面談，以作深化跟進。這些校本的決定也是合情合理的。此外，也有學生贊同這類輔導面談，適宜進行兩次，讓他們在第一次「熱身」後，在第二次才作認真的決定。若學校認同這些學生的觀點，中五下學期初及中六上學期初也是好的輔導時間。

² 有關這方面的資料，可參考迦密中學副校長何玉芬博士於 2014 年 5 月在「新學制學校領導人研討會系列 2014」的演講簡報 (http://334.edb.hkedcity.net/doc/chi/140520/SLS2014_Sess2_01.pdf)